

# 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1-2022 学年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1-2022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本报告。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和问题与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本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

##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21-2022 学年，北京中医药大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促进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不断深化思想认识，压实主体责任，加强二级单位的统筹联动，在完善学校信息公开体制机制、丰富信息公开渠道建设、做好信息公开保密管理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切实保障了广大师生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保障运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制机制

学校始终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将信息公开工作视为真实展示学校全方位建设成果的重要平台，同时也是法定责任必须认真履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制机制，以《北京中医药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为依据，以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

清单》为重点，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分解工作任务，形成了由学校党委和行政统一领导、党委办公室和校长办公室牵头协调、各职能部门各负其责、监察处监督执纪、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格局。

## （二）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建设

学校不断完善北京中医药大学信息公开专题网站建设，完善各项功能版块，加强内容管理，优化板块布局，提升了大众获取信息的便捷性、时效性，取得了显著成效。同时将校园网站做为对外公开信息的主要渠道，加强“主页新闻”“特别关注”“信息公告”“公共服务”“信息服务”等专栏管理，及时面向社会公众发布新闻公告、招标聘任等重大信息，切实提高校务信息的透明度和实效性。学校内网加强“校内新闻”“校内通知”“学术活动”“校报简报”等专栏建设，按时通报相关信息。将党委书记信箱与校长信箱在校园内网公开，及时听取广大师生对学校发展的意见建议。在学校内网开设“你问我答”专栏，对师生在学习、工作和生活中的问题进行及时解答。学校综合利用网站、报刊、广播、微信公众号、宣传栏、电子屏等形式，及时向全校师生和相关单位发布我校重点工作、重要活动和重大事件情况。学校在和平街校区、良乡校区均设有信息公开专栏橱窗，实时公开相关信息，接收监督。通过“北京中医药大学官方微信”“杏林之声学生工作微信”“招生与就业工作微信”“校友会官方微信”“科

技处微信”“财务处微信”等多个微信新媒体发布平台，实现学校各部门信息公开的动态化、常态化。

### （三）坚持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

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的通知》要求，注重对各部门的保密意识教育，严格保密纪律，坚持做到“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

## 二、主动公开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校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以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综合运用新闻媒体、官方网站、校内平台、微信等形式，主动公开学校各类信息。

### （一）主动公开信息数量

本年度，学校发布文件 785 个，校务公开情况通报 10 期、信息 3312 条，公开党委常委会简报 45 期、校长办公会简报 39 期。学校官网、新闻网发布新闻信息 256 条，内网发布新闻信息 1576 条。编印《北京中医药大学校报》4 期。2022 年学校官方微信平台粉丝量超过 17 万，全年总阅读量达 200 万；新开设学校官方哔哩哔哩短视频平台，粉丝量 2.4 万，累计播放量 22.3 万；新开设学校官方抖音短视频平台，粉丝量近 4 千，累计视频播放量超 10 万。学校不断扩大信息发布渠道，入驻学习强国、人民号等新闻发布客户端。学工部微信公众号“杏林之声”，校团委

微信公众号“岐黄青年汇”，教师工作部微信公众号“北中医教师发展”，招生与就业处微信公众号“北中医招生办”“北中医就业”、抖音号“北中医的国小医”等新媒体账号根据工作特点随时发布相关信息。

## （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 1. 公开基本信息

学校基本信息在北京中医药大学信息公开专题网公布。公开内容包括：包括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职责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及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和工作报告；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和年度报告；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等。

### 2. 公开招生考试信息

学校本科招生信息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在北京中医药大学本科招生网、网上高招办微信程序、北京中医药大学招生办微信公众号的等渠道向社会公开招生信息。公开内容包括：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自主招生、高水平运动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等信息。

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网站和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布。公开内容包括：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

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拟录取研究生名单;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等信息。

同时,为更好地服务考生,在招考过程中,安排专人通过咨询电话、咨询邮箱等渠道及时接受考生咨询,在本科招生网及研招网及时公布疑难解答方式。疫情防控常态化特殊情况下,招生就业处组织了60余场线上招生宣讲活动,通过学校视频号、腾讯网站等进行线上直播,优质高效为考生答疑解惑,云端零距离与考生互动交流,扩宽了招生信息的公开渠道。

### **3. 公开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学校高度重视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主动公开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的内容,包括: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标投标信息,通过校园网站向社会主动公开工程、货物、服务类等招标信息,在政府采购网公开货物、服务类等招标信息。

我校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精神,在预算、决算批复后十个工作日内,主动在学校网站向社会公开财务信息,包含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和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等。2022年8月15日,在学校主页“信息公告”专栏公开了《关于北京中医药大学2021年

决算信息的公示》。2022年4月21日，公开了《关于北京中医药大学2022年预算信息的公示》。学校将每年的收费项目、标准、批准收费的机关及文号，以及各种办班收费的项目、标准、依据等在校园网、校内公示栏中公示，同时公示学校监察处举报电话和北京市发改委价格举报电话，公开接受监督。

#### **4. 公开人事师资信息**

学校高度重视人事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执行人事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在学校网站、人事处网站、橱窗公开事业编制与非事业编制公开招聘信息，人事、劳资、师资等个人业务办理流程、方法及联系方式，校本部七级及以下管理岗位设置、岗位职责、应聘要求，高层次人才及项目申报初审公示，专业技术职务评审通知等信息。

学校通过数字北中医校内平台发布年度考核、教师资格认定、教师国内外研修项目遴选等认识人才工作事项的通知及公示材料，进行校内信息公开。

#### **5. 公开教学质量信息**

公开内容包括：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高校毕业生就业

质量年度报告；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等信息。

#### **6. 公开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公开内容包括：学籍管理办法；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学生奖励处罚办法；学生申诉办法等信息。

#### **7. 公开学风建设信息**

公开内容包括：学风建设机构、学术规范制度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做到“三落实、三公开”。

#### **8. 公开学位、学科信息**

公开内容包括：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 **9. 公开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公开内容包括：中外合作办学情况和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等。

#### **10. 公开其它依法依规应予公开的信息**

公开内容包括：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等。

###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校信息公开专用邮箱共收到社会公众申请信息公开邮件 1 封。学校按照规定对收到的申请进行了回复。不存在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费用情况。

####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我校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公开关注程度较高，并给予信息公开工作大力的支持和充分的肯定，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对学校及时提供各种信息表示满意，评议良好。

####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校未出现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本年度，学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稳步推进、成果显著。为规范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北京中医药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进一步明确各相关部门在其产生信息中的主体责任，充分调动主动公开的积极性，提高公开工作的透明度，保证学校依法办学、公开办学。学校定期开展校内信息公开工作自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并总结完善。

下一步，学校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加强改进：一是强化统筹协调，提高服务意识。以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为主线，进一步深化对《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



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加强信息公开的宣传教育，强化各部门信息公开意识，努力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二是加强制度建设，推进校内协同。优化归口管理，加强重点工作安排，分工负责，分级授权，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稳定性、规范性，优化沟通，信息共享，完善信息公开多部门协同机制与常态化检查、督导、激励机制。三是加强校内调研与校际交流合作。结合学校信息公开实践，开展信息公开专题调研活动，认真听取校内师生的公开诉求及不同群体的意见。学习兄弟高校信息公开方面好的经验和做法，更好落实公开要求、创新公开方式。从公众对信息公开的意见建议中梳理出工作现状与期待存在的差距。

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2年10月31日